

淮北新沪餐饮服务有限公司中央厨房项目（阶段性）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1月7日，淮北新沪餐饮服务有限公司根据《淮北新沪餐饮服务有限公司中央厨房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阶段性验收。经认真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安徽淮北相山经济开发区凤鸣路6号；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建设形成年产日产10000份热链盒餐、40000份营养餐半成品的生产能力；

建设内容：淮北新沪餐饮服务有限公司位于安徽淮北相山经济开发区凤鸣路6号，占地面积12000m²，投资3000万元，项目建设学生营养午餐生产线2条，并配备相应的配套设施，具备日产10000份热链盒餐及40000份营养餐半成品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审批情况

“淮北新沪餐饮服务有限公司中央厨房项目”于2020年1月7日由淮北市相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相发改[2020]2号登记备案（项目代码：2020-340603-14-03-000539），该项目位于安徽淮北相山经济开发区凤鸣路6号，工程计划投资3500万元。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委托合肥颖森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的环评工作，并编制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6月3日淮北市相山区生态环境分局以相环行[2020]9号文对该项目予以批复。

淮北新沪餐饮服务有限公司中央厨房项目于2020年6月开工建设，至2020年10月全部建成调试生产。淮北新沪餐饮服务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环评[2017]4号）以及现场实际情况，制本项目验收监测方案，并委托安徽圣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2020年12月15日~12月16日安徽圣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技术人员对该工程生产情况及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进行现场勘查，并布点对相关污染物进行监测，监测期间的生产生

况稳定，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淮北新沪餐饮服务有限公司在对监测结果处理、分析并汇集相关资料的基础上编制了本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三) 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投资：总投资3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49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4.97%。

(四) 验收范围：

对“淮北新沪餐饮服务有限公司中央厨房项目”进行阶段性验收。

二、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基本按照环评及审批意见要求建设，无重大变动。

三、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油炸及烹饪过程产生的油烟废气、天然气燃烧废气以及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2#、3#）排放；天然气燃烧废气收集后直接通过一根排气筒（1#）排放；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通过加盖密封减轻影响。

①油烟废气：

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2#、3#）排放。

②天然气燃烧废气：

天然气燃烧废气收集后直接通过一根排气筒（1#）排放。

③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

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通过加盖密封减轻影响。

(二)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有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园区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进入淮北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深度处理。

(三) 噪声

本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来源于全自动洗碗机、绞肉机等机械设备运行噪声，主要通过基础减震、建筑隔声、距离衰减，来降低噪声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餐厨垃圾（食物残余、食品加工废料等）、废浮油、炼制老油、废油桶、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站更换产生的污泥。其中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餐厨垃圾（食物残余、食品加工废料等）、废浮油和炼制老油已与淮北国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处置协议；污水处理站污泥尚未产生。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安徽圣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15日~12月16日对该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现场采样检测工作，监测期间企业的生产负荷满足环保验收监测对生产工况的要求，企业各项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工况基本稳定。通过对该项目废气监测、废水、厂界噪声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得出结论如下：

4.1 废气监测结果

煮饭工序产生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有组织废气排放均符合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的要求；

东侧、西侧油烟废气处理设施出口两天的饮食业油烟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表2中排放限值；

厂界大气污染物颗粒物无组织废气排放符合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表1中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项目厂界恶臭污染物硫化氢两日的无组织排放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排放限值要求。

4.2 噪声监测结果

厂界东、厂界南、厂界西、厂界北4个监测点位两天昼夜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3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4.3 废水检查结果

废水总排口COD_{Cr}、SS、pH、动植物油类排放满足淮北市排水有限公司接管标准要求，BOD₅、NH₃-N、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的三级标准要求。

4.4 固体废物检查结果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餐厨垃圾（食物残余、食品加工废料等）、废浮油和炼制老油已与淮北国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处置协议；污水处理站污泥尚未产生。

五、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所规定要求：本项目建设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技术资料与环境保护档案资料基本齐全；环境保护设施已按环评及审批意见的要求落实，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验收组认为淮北新沪餐饮服务有限公司中央厨房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加强对各类污染防治设施的维护和管理，做好环保治理设施的运行、维护等相关记录，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